

省法制办领导干部“接地气”将成惯例

本报讯（梁炜 孙威亚）省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和省直单位负责人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后，省法制办党组立即组织传达学习，并就深入推进教育实践活动进行再安排再部署。在法制办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的基础上，7月18日，省法制办又召开全体干部职工大会，党组书记王桂海在会上传达了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委的要求，并进行辅导讲座。同时，会议还指出，省法制办领导干部将开展“接地气”活动，并形成惯例。

王桂海指出，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期间的重要讲话，对河北教育实践活动给予了深入具体指导，对河北经济社会发展提出了明确要

求，对河北教育实践活动寄予厚望，给了全省干部群众极大的鼓舞和鞭策。法制办全体同志一定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增强使命感、责任感，善始善终、善做善成，把省法制办的教育实践活动开展好。在教育实践活动和政府法制实际工作中要知行合一，做到以知促行，以行促知，在学习理论的基础上，联系现实、联系自己，到群众中去听取意见，到基层去为群众办事，在行动中深化自觉、自省、自励，真正提高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要按照习总书记和省委的要求，以优良的学风提高思想觉悟，牢固树立“两个务必”的优良作风；树立反对“四风”的坚定决心，以整风的精神来解决“四风”；强化“赶考”意识，以改革的办法来规范权力，真

正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做政府法制系统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示范和表率，以拼命的劲头抓好工作，开展好法制办的五项专项行动，努力促进省委四大攻坚战的落实。

为更好地落实习总书记讲话精神和省委的要求，省法制办党组研究决定开展领导干部“接地气”活动，并在今后形成惯例。从7月22日开始，省法制办领导将分别到基层联系点进行蹲点调研。一是了解群众呼声，关心群众疾苦，写出调研报告，帮助联系点制定扶贫开发总体规划。二是积极协调资金改善村容村貌，主要改善村里的电力、道路和

排水等基础设施，做好帮扶村的村容、村貌改造提升工作。三是发展特色农业项目，协调有关部门扶持联系点发展薄皮核桃种植、肉羊长毛兔养殖等项目，帮助村民脱贫致富。四是按照省委开展机关干部轮流下基层的要求，选派干部到基层进行锻炼，进一步加深干部对省情、社情、民情的了解和认识，培养吃苦耐劳、坚韧不拔的优秀品格和脚踏实地、艰苦奋斗的优良作风，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意识，使法制办在制定政策、开展工作方面能更加贴近基层、贴近群众、贴近实际。

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一周法治

(7.18—7.24)

7·18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布举报电话

自4月下旬以来，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先后部署开展整治网络谣言、集中清理侵犯公民个人隐私的三类信息、净化暑期网络环境等专项行动，已取得阶段性成效。有关负责人强调，欢迎社会各界举报网上谣言、侵犯公民个人隐私以及传播淫秽色情低俗信息等行为。互联网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中心从即日起24小时受理公众举报，受理举报电话是12377。

7·19 国务院新部门“三定”完成

随着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三定”(定机构、定编制、定职能)方案的正式发布，今年全国两会期间公布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已全部落到实处，新组建的六大部门开始明责履职。本次国务院机构改革的最大亮点是“放权”，共有逾70项职责被取消或下放，其中包括40多项行政审批权。此外，六个部门的领导均为“一正四副”配置，有的部门增设一名副职兼任其他部门职务。

7·20 工信部:9月起手机开户实行实名制

《电话用户真实身份信息登记规定》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第2次部务会议审议通过，自2013年9月1日起施行。用户办理固定电话装机、移机、过户，移动电话开户、过户等，应当要求用户出示有效证件、提供真实身份信息，用户拒绝出示有效证件，电信业务经营者不得为其办理入网手续。用户委托他人办理入网手续的，电信业务经营者应当要求受托人出示用户和受托人的有效证件，并提供用户和受托人的真实身份信息。

7·21 保险消费投诉新规11月起实施

经过为期半年的公开征求意见之后，中国保监会日前正式出台《保险消费投诉处理管理办法》。《办法》明确了保险消费投诉的处理流程、处理时限、责任主体和问责机制。业内人士评价，这是保监会在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做出的又一实质性举措。新规将从今年11月1日起实施。

7·22 农业部:五年内健全农产品安全标准体系

7月22日召开的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会议提出，农业部的监管链条将从田间地头、猪圈鱼塘延伸到农产品收购、储藏、运输环节，新增畜禽屠宰环节监管职责，力争用3—5年基本健全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体系。

7·23 两办:党政机关5年内禁建楼堂馆所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关于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要求在5年内，各级党政机关一律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新建楼堂馆所，已批准但尚未开工建设的楼堂馆所项目，一律停建。

7·24 居住证管理办法有望年内推出

由公安部牵头制定、搁浅多年的“居住证管理办法”草案目前已经提交至国务院法制办，有望在年内推出。居住证不会设置人才门槛，将覆盖所有外来人口。

邯郸将实现 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地区覆盖

本报讯（李梦华）近日，武安市、峰峰矿区等10个县(市、区)开展相对集中处罚权工作方案呈报省政府，加上此前经省政府批准已开展此项工作的永年、成安、魏县、馆陶、广平等五县，邯郸即将实现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地区全覆盖。

按照省政府到2013年年底前实现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全省覆盖的要求，邯郸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部门密切配合，把推进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同省委、省政府部署的下大力气搞大搞强县域经济县城建设攻坚战紧密结合，着力解决投资环境差、市场活力不强、城市辐射力不大，着力解决城市管理中存在的脏乱差、执法粗暴等突出问题，对全市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积极部署，全面推进，使该项工作即将实现全地区覆盖。

本刊负责人:周欣艳
本刊编辑:闫宏利 李倩军
微机:张立君

省水利厅专项整治河道采砂 确保行洪安全



为确保河道行洪顺畅，保障全省度汛安全，从4月1日起，我省启动河道采砂专项整治行动，加强执法检查力度，严厉打击河道采砂违法行为，维护良好的河道采砂秩序。全省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高度重视，将河道采砂治理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协调联动，集中力量进行整治。各级各有关部门的有力措施，为确保全省河道采砂专项整治行动的顺利进行，维护良好的河道采砂秩序提供了保障。截至目前，全省共开展执法行动368次，取缔非法采砂场点1099个，清理砂石尾堆1321处，一大批安全隐患大、群众反映强烈的重点违法行为得到有效整治。

图为水政执法人员正在对夜间违规采砂人员进行处罚。
王希海 摄

防止有案不移、有案不立、以罚代刑等问题

两法衔接信息共享平台建设将在全省推广

本报讯（杨少华 李倩军）7月19日上午，由省法制办牵头组织的省两法衔接联席会在石家庄市检察院召开，对两法衔接信息共享平台进行了观摩学习。省法制办、省检察院、省公安厅、省纪委、省司法厅等两法衔接联席会议成员单位主管领导及相关负责人参加了会议。两法衔接信息共享平台建设将在全省推广。

石家庄市检察院的有关负责人员现场对两法衔接工作的背景、信息共享平台的项目背景、项目历程进行了介绍，详细讲解了信息共享平台的系统功能、日常操作步骤，尤其是数据录入的细节。搭建该平台的主要目

的是实现各行政执法机关与司法机关之间的执法信息共享、执法动态交流和业务研讨、案件信息流程跟踪和监控，有效防止和杜绝有案不移、有案不立、以罚代刑等问题发生。

根据两法衔接工作的需求，平台设置了具体的功能模块，主要有系统管理、流程部署维护、短信接口、案件管理、案件查询、案件统计、专项活动管理、两法论坛以及网站维护等。平台采用可视化流程设计，针对各执法部门和司法部门对不同案件业务的处理流程要求，灵活地通过配置扩展其他业务，进行业务流程和业务表单的自定义配置和部署。它不仅将行政执法机关和

刑事司法机关相衔接的案件信息纳入到数据库统一管理，而且对进入平台的所有案件提供从受理到审判的全过程进行记录。同时，平台还可利用先进的数据分析和数据挖掘技术从大量的信息数据中挖掘整理有价值的信息数据，结合各个使用单位的应用特点，为相关应用单位提供合理有效的数据支持，推动衔接工作的信息化和科学化。

据介绍，目前石家庄市已完成两期两法衔接信息平台建设任务，通过两法衔接信息共享平台，检察、法制、监察监督机构，可及时掌握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情况，行政执法机关也可以及时了解其移

送案件的后续司法处理情况，全面实现执法与司法信息的部门公开。上级机关可了解掌握系统内全面的工作状况，加强对下级的指导监督。从信息共享平台在石家庄市运行的实践来看，刑事犯罪案件移送率大幅提升，的确有利于检察机关及时发现和纠正行政执法机关不及时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情况、防止以罚代刑，有效杜绝了执法上的地方和部门保护主义，提高了行政执法的透明度。

为使与会人员对信息共享平台的操作有一个更为直观的了解，在观摩会议现场，市检察院的相关负责人还用典型案例对案件监督的相关流程和应用效果进行了详细演示。

唐山 削减32%行政审批事项

本报讯（孟庆稳）近日，唐山市“三类事项”清理报告已经市政府常务会议讨论通过，并向社会公布。经过清理，该市继续实施的行政许可和非许可类行政审批事项为163项，较2012年清理结果238项调减75项，削减率为32%。

为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唐山市把加快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作为转变政府职能、深化行政体制改革的关键环节，以简政放权为目

标，以“双减双提”专项行动为契机，坚持清理标准不走样，狠抓关键环节不放松，加大清理力度不手软。为确保清理全面彻底，在2012年开展清理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了清理范围和清理重点。清理范围为目前继续实施的“三类事项”，以及有上位依据在全市新增或减少的行政许可和非许可类行政审批事项。清理重点为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迫切需要不相适应的审批事项；外

地先进设区市已经取消的审批事项；设定权限为县级以上政府或部门的审批事项；因上级机关下放取消管理权限、设定依据变化等原因，造成行政许可和非许可类行政审批增加或者减少的事项。各部门对照国务院和省政府下放及取消的事项，认真梳理本级衔接取消项目和承接项目。

此次清理工作涉及44个部门，共查阅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务院规

范性文件580多部，经过清理、衔接和反复沟通，该市继续实施的行政许可和非许可类行政审批事项为163项(行政许可128项，非许可类行政审批35项)，较之2012年清理结果238项(行政许可180项，非许可类行政审批58项)调减75项，削减率为32%；行政监管事项为136项，较之2012年清理结果172项削减36项，削减率为21%。